

证券代码:688117 证券简称:圣诺生物 公告编号:2026-038

成都圣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成都圣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议案》。鉴于公司2024年年度、2025年中期、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均已实施完毕，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成都圣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及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对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价格由15.73元/股调整为7.70元/股，首次及预留授予数量由871,976股调整为1,709,073股。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一）2023年6月13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二）2023年6月14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公司独立董事刘翠琴女士作为征集人就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与本激励计划相关的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三）2023年6月13日至2023年6月23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次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3年6月26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3-031）。

（四）2023年7月3日，公司召开了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时，公司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6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未发现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公司于2023年7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五）2023年7月24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激励对象首次及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前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首次及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六）2024年7月3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前述议案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前述议案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七）2024年12月11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调整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4-053），公司已完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

（八）2025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前述议案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九）2026年7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等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前述议案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二、本激励计划的调整事由及调整结果

（一）调整事由

2025年5月15日，公司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及2025年中期分红规划的议案》，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112,418,556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4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5,738,597.84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合计转增44,967,422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157,385,978股。2025年6月9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成都圣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公司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于2025年6月13日实施完毕。

2025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根据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157,385,978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3176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4,998,578.66元（含税）。2025年11月11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成都圣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中期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公司2025年中期权益分派方案已于2025年11月15日实施完毕。

2026年5月17日，公司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及2026年中期分红规划的议案》，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157,385,978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32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50,363,512.96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合计转增69,254,349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220,340,369股。2026年6月1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成都圣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于2026年6月5日实施完毕。

根据《激励计划（草案）》第一章相关规定，若在本激励计划公告日至激励对象完成限制性股票归属登记期间，公司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每股配股等事项，应对限制性股票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若在本激励计划公告日至激励对象完成限制性股票归属登记期间，公司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每股配股或派息等事项，应对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根据《管理办法》和《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对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首次及预留授予价格、首次及预留授予数量进行调整。

（二）调整结果

（1）调整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调整方法：

$P=P_0\div(1+n)$

其中：P₀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n为每股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的比率（即每股股票经转增、送股或拆细后增加的股票数量）；P为调整后的授予价格。

②派息的处理方法：

$P=P_0-V$

其中：P₀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V为每股的派息额；P为调整后的授予价格。经派息调整后，P仍须大于等于每股股票面金额。

按照上述公式，本次激励计划调整后的授予价格为P=[(15.73-0.14)÷(1+0.4)-0.03176]×0.32÷(1+0.4)-0.770元/股（结果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2）调整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数量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调整方法：

$Q=Q_0\times(1+n)$

其中：Q₀为调整前的限制性股票数量；n为每股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的比率（即每股股票经转增、送股或拆细后增加的股票数量）；Q为调整后的限制性股票数量。按照上述公式，本次激励计划调整后的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为Q=871,976×(1+0.4)÷(1+0.4)=1,709,073股。其中，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Q=815,640×(1+0.4)÷(1+0.4)=1,598,654股，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Q=56,336×(1+0.4)÷(1+0.4)=110,419股。

综上，本次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由15.73元/股调整为7.70元/股，本激励计划授予数量由871,976股调整为1,709,073股。根据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调整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激励计划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调整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实质影响。

四、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对本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部分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调整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和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调整事项履行的程序合法合规。本次调整后，本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价格由15.73元/股调整为7.70元/股，首次及预留授予数量由871,976股调整为1,709,073股。因此，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公司本次对本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部分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调整。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上海君澜律师事务所认为：根据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本次调整、作废及归属已取得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4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以下简称“《监管指南》”）及《成都圣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调整的原因及调整后的价格、数量均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监管指南》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调整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实质影响。本次作废的原因、人数及数量均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监管指南》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作废不会对公司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离职人员中不涉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不影响公司管理团队及技术研发团队的稳定性。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部分的限制性股票将进入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成就，本次归属的人数、数量及价格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监管指南》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已按照《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监管指南》及《激励计划》的规定履行了现阶段的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尚需按照上述规定履行后续的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成都圣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24日

证券代码:688117 证券简称:圣诺生物 公告编号:2026-035

成都圣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7月23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四川省成都市大邑县大路98号成都圣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决议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序号	出席的股东及代理人人数	87
1	普通股股东人数	87
2	出席会场的股东持有表决权股数	91,375,600
3	出席会场的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91.375600
3	出席会场的股东持有表决权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41.4702
	普通股股东持有表决权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41.470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召集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会议由董事长文均先生主持，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举行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

2、公司董事会秘书饶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其他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4,576,995	98.6338	161,789	1.0947	40,124	0.2715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4,576,995	98.6338	161,789	1.0947	40,124	0.2715

3、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4,576,995	98.6338	166,789	1.1286	35,124	0.2377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14,576,995	98.6338	161,789	1.0947	40,124	0.2715
2	《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14,576,995	98.6338	161,789	1.0947	40,124	0.2715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14,576,995	98.6338	166,789	1.1286	35,124	0.2377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特别决议情况：议案1-3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参加表决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含三分之二）通过；

2、回避表决情况：拟作为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股东及与激励对象存在关联关系的股东已对议案1-3回避表决；

3、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情况：议案1-3已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
 律师：刘建忠、闫晓晨；

2、律师意见结论意见：

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成都圣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24日

证券代码:688117 证券简称:圣诺生物 公告编号:2026-036

成都圣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圣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定於2026年7月23日通过电话及邮件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并于2026年7月23日在公司会议现场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董事会通知时限。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文均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成都圣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合规、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作废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和《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由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4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已不符合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有关激励对象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取消上述激励对象的激励资格，作废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58,831股；因该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第三个归属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完全达标，公司董事会决定作废70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9.6名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合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330,026股。综上，公司本次合计作废激励对象已获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388,857股。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关联董事文均先生、余端海先生、王璐莉女士、伍利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该事项已在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作废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4年年度、2025年中期、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根据《2023年激励计划（草案）》第一章相关规定，若在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至激励对象完成限制性股票归属登记期间，公司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每股配股等事项，应对限制性股票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若在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至激励对象完成限制性股票归属登记期间，公司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每股配股或派息等事项，应对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根据《管理办法》和《2023年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将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及预留授予部分授予价格由15.73元/股调整为7.70元/股；将限制性股票数量由871,976股调整为1,709,073股。其中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815,640股调整为1,598,654股，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56,336股调整为110,419股。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关联董事文均先生、余端海先生、王璐莉女士、伍利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该事项已在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议案》。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根据《管理办法》《2023年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第三个归属期满足归属条件已成就，公司本期归属数量共1,320,216股。同意按照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符合归属条件的70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6名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办理第三个归属期的归属登记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关联董事文均先生、余端海先生、王璐莉女士、伍利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该事项在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管理办法》《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及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符合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规定的授予条件，授予条件已经成就。董事会同意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2026年7月23日，并同意以14.88元/股的授予价格向113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449,00万股限制性股票。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关联董事文均先生、余端海先生、王璐莉女士、伍利先生、杨广林先生、曾德志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该事项在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特此公告。

成都圣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24日

证券代码:688117 证券简称:圣诺生物 公告编号:2026-040

成都圣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日：2026年7月23日

●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数量：449,000股，约占当前公司股本总额220,340,369万股的2.04%

●激励授予方式：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成都圣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或“《激励计划》”）规定的成都圣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于2026年7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确定2026年7月23日为首次授予日，以14.88元/股的授予价格向113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449,00万股限制性股票。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6年7月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6年7月8日至2026年7月17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信息和姓名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截至公示期满，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未收到与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6年7月18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成都圣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3、2026年7月23日，公司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时，公司就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本激励计划公告前6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并于2026年7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成都圣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2026年7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次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实

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本次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限制股权激励计划差异情况

本次实施的激励计划内容与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一致。

（三）董事会对本次授予符合授予条件的说明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发表的明确意见

1、董事会对本次授予是否满足条件的说明及相关说明